丰南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

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

2021年3月

**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**

**第一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**

一、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

二、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四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

五、绩效预算信息

六、政府采购预算信息

七、国有资产信息

八、名词解释

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**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**

一、单位预算收支总表

二、单位预算收入总表

三、单位预算支出总表

四、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五、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

六、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

七、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

八、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

九、单位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**唐山市丰南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**

**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**

按照《预算法》、《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》规定，现将丰南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：

1. **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**

**1、单位职责：**为伤员提供全方位服务;管理好伤员的个人档案;照顾好伤员的饮食起居;为保障伤员的身心健康，做好医疗保健工作。

**2、机构设置：**民政事业服务中心为丰南区民政局下属的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为股级单位，内设8科室，具体包括：

（1）办公室：主要负责中心的通知下达、水电缴费、文件收发、劳资管理等事务。

（2）后勤：负责中心的电路和线路维修、暖气维修和电梯保养，维护院内绿化，保持环境整洁。

（3）财务:掌握会计制度和有关规定、费用开支范围和标准，分清资金渠道，专款专用，做好记账、算账、结账、报账工作，负责保管好所有的财务凭证，定期编制会计报表，统计资料，负责预算决算编制工作。

（4）医疗：为伤员提供康复训练，及时诊治，保障伤员的身心健康。

（5）护理：负责伤员的环境卫生，饮食起居，出入准备工作。

（6）食堂：负责做好一日三餐，保持食堂卫生清洁，准时提供可口饭菜。

（7）洗衣房：负责拆洗伤员的被褥、清洗衣服。

（8）缝纫:负责给伤员缝缝补补,制作轮椅护垫。

| **单位名称** | **单位性质** | **单位规格** | **经费保障形式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
| 丰南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 | 事业 | 正股级 | 财政拨款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3、人员构成

我单位财政供养实有在职21人，其中事业编制21人。离退休人员38人。劳务派遣29人。

**二、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**

**1、收入预算说明**

2021年单位收入预算643.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43.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财政专户核拨0万元，其它来源收入0万元。

**2、支出预算说明**

2021年支出预算643.7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307.62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8.38万元；项目支出317.7万元，主要用于中心的各项运营支出。

**3、单位预算较上年增减情况**

2021年收入预算较2020年增长94.66万元，主要是2021年项目收入预算较大。

2021年支出预算较2020年增长94.66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减少27.12万元，；项目支出增长121.78万元，主要是项目支出更新，新增了民政事业服务中心经费，使项目支出有所增长。

**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**

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208.85万元，包括办公费5.88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，工会经费3万元，在职职工福利费2万元，离退休福利费2.2万元，非定额安排公用经费0.3万元。

**四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**

2021年，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无增减变化，其中：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无增减变化；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无增减变化；③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与2020年相比无增减变化。

**五、绩效预算信息**

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

（一）总体绩效目标：保证中心正常运行，为地震截瘫伤员提供供养、日常护理、康复医疗、休闲娱乐等方面的服务。初步形成资源共享、分区明确、布局合理、功能完善、统一管理、服务优质的社会福利服务设施体。

（二）分项绩效目标：逐步改造服务设施，满足群众基本需求和环境保护标准。

（三）工作保障措施：

加强培训，服务能力。工作人员等开展业务技能专项培训，不断提高基层民政队伍素质和服务能力。

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

无

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

**1、中心劳务派遣人员经费（劳务费）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及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，保障机关正常运转。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劳务派遣人数 | 聘用的劳务派遣人员 | 29人 | 工资表 |
| 时效指标 | 工资表发放及时率 | 工资发放的及时程度 | ≧95% | 工资发放情况 |
| 成本指标 | 劳务派遣人员月工资标准 | 执行的劳务派遣人员月工资标准 | 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1900元 | 国家规定标准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基本生活 | 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| 基本保障 | 工资表 |
| 社会效益 | 收益劳务派遣人数 | 受益劳务派遣人数 | 29人 | 工资表 |
| 生态效益 |  | 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 | 改善生活状况 | 改善劳务派遣人员生活状况 | 中长期 | 调查问卷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2、民政事业服务中心经费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运行顺利，做好消防、电梯、保洁、保安及日常运转各项业务正常开展，对民政事业服务中心管理服务的科学规划和高效实施意义重大。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保障民政事业服务中心电梯运行数量 | 民政事业服务中心电梯维护的数量 | =8 | 电梯日常维护保养合同 |
| 质量指标 | 保障消防设施正常使用 | 保障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消防系统维保范围 | ＝18849.68㎡ | 消防系统保养维护委托合同 |
| 时效指标 | 保障电梯维护检修及时进行 | 保障电梯检修维护及时程度 | ≧95% | 电梯日常维护保养合同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保障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正常运营 | 日常运营不受影响 | 基本保障 | 各项合同 |
| 社会效益 | 保障中心院民的人身安全 | 保障中心院民的人身安全 | ≧39 | 实际院民情况 |
| 生态效益 |  | 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 | 提升民政服务专业化程度 | 保障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正常运营 | 中长期 | 调查问卷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工作人员满意度 | 工作人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3、金宝城特护费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为金宝城提供全方位护理，提高金宝城生活质量。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保障伤员 | 保障伤员人数 | 1人 | 伤员人数 |
| 时效指标 | 特护费发放及时率 | 实际发放补助时间/规定补助发放时间\*100% | ≧95% | 拨款凭证 |
| 成本指标 | 特护费发放标准 | 特护费发放标准 | 200元/天 | 丰南民呈【2018】37号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稳步提高 | 调查问卷 |
| 社会效益 | 金宝城医疗陪护需求满足情况 | 金宝城医疗陪护需求满足情况 | 效果显著 | 金宝城实际情况 |
| 可持续影响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逐步改善 | 调查问卷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伤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4、中心截瘫伤员医疗费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为保障伤员疾病得到有效治疗，专款专用。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保障伤员人数 | 保障伤员人数 | ≥32人 | 截瘫伤员人数 |
| 质量指标 | 补助人员覆盖率 | 补助人员覆盖程度 | =100% | 拨款凭证 |
| 时效指标 |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| 医疗费发放及时程度 | ≧95% | 拨款凭证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稳步提高 | 调查问卷 |
| 社会效益 | 截瘫伤员医疗陪护需求满足情况 | 截瘫伤员医疗陪护需求满足情况 | 效果显著 | 伤员人数 |
| 可持续影响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逐步改善 | 问卷调查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伤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5、中心截瘫伤员生活费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为伤员按时发放生活补贴,增强伤员幸福指数。专款专用。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伤员人数 | 伤员人数 | ≥32人 | 截瘫伤员人数 |
| 时效指标 | 生活补助发放率 |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程度 | ≧95% | 生活费拨款凭证 |
| 成本指标 | 生活补助发放标准 | 执行生活费发放标准 | ≧90元 | 生活费发放表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提高生活状况 | 提高伤员生活状况 | 逐步提高 | 调查问卷 |
| 社会效益 | 受补助伤员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| 受补助伤员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| 稳步提高 | 实际伤员情况 |
| 可持续影响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逐步改善 | 调查问卷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伤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6、中心截瘫伤员陪护费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保障生病截瘫伤员能够得到及时护理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享受补助伤员人数 | 享受补助伤员人数 | ≥32人 | 截瘫伤员人数 |
| 质量指标 | 补助人员合规率 | 已发放符合规定补助人员/全部符合规定发放人员\*100% | =100% | 拨款凭证 |
| 时效指标 | 住院陪护费发放及时率 | 住院陪护费发放及时率 | ≧95% | 拨款凭证 |
| 成本指标 | 陪护费发放标准 | 执行陪护费发放标准 | ≦240元/天，人 | 拨款凭证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稳步提高 | 调查问卷 |
| 社会效益 | 截瘫伤员医疗陪护需求满足情况 | 截瘫伤员医疗陪护需求满足情况 | 效果显著 | 伤员人数 |
| 可持续影响 | 改善伤员生活状况 | 改善伤员生活状况 | 逐步改善 | 调查问卷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伤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7、中心截瘫伤员生活用品购置费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绩效目标** | **填报说明：保障伤员生活质量，专款专用。**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绩效指标描述** | **指标值** | **指标值确定依据**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伤员人数 | 伤员人数 | ≥32人 | 截瘫伤员人数 |
| 质量指标 | 购置生活用品合格率 | 购置生活用品合格率 | =100% | 验收手续 |
| 时效指标 | 工作完成及时率 | 工作完成及时程度 | ≧95% | 拨款凭证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提高伤员生活水平 | 稳步提高 | 调查问卷 |
| 社会效益 | 中心伤员 | 中心伤员人数 | ≧32人 | 实际伤员情况 |
| 可持续影响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改善伤员生活质量 | 逐步改善 | 调查问卷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伤员满意度 | ≧95% | 调查问卷 |

**六、政府采购预算信息**

2021年部门预算无政府采购项目。

**七、国有资产信息**

我单位2020年底固定资产7813.25万元，其中其中房屋18849.68平米，价值6432.64万元，其他构筑物1255.91万元，车辆2辆，价值20.94万元， 通用设备价值21.74万元，专用设备价值16.99万元，家居用具65.03万元。

|  |
| --- |
| **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** |
| 编制部门： | 截止时间：2020年12月31日 |
| **项目** | **数量** | **价值（金额单位：万元）** |
| 资产总额 |  | 7813.25 |
| 1、房屋（平方米） | 18849.68 | 6432.64 |
| 其中：办公用房（平方米） | 921.32 | 314.41 |
| 2、车辆（台、辆） | 2 | 20.94 |
| 3、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|  | 0 |
| 4、其他固定资产 | — | 1359.67 |

**八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 基本支出**：**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，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 项目支出**：**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费用。

**九、其他情况说明**

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，此表无数据，因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，因此无数据；

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，此表无数据，因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，因此无数据。